

天津市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宝坻引江供水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4月3日，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天津市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宝坻引江供水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环评批复（津宝审批许可[2020]390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天津市水务工程建设事务中心组织对天津市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宝坻引江供水工程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参加验收调查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天津市水务工程建设事务中心，监理单位天津市金帆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天津润泰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上海宏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建六局水利水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市水利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华北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天津华测检测认证有限公司，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编制单位天津市科美环保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的代表及三名特邀专家（名单见附件）。

首先了解现场情况，随后召开了竣工验收会议。会上，建设单位介绍项目基本情况，施工、监理单位介绍了配套环保设施三同时情况，报告编制单位介绍了验收调查报告。经认真讨论，形成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情况

天津市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宝坻引江供水工程位于天津市宝坻区，工区沿线有引滦明渠堤顶路、尔王庄水库堤顶路、潘青公路、宝白公路、通唐公路等多条公路通过，工程沿线与孙校庄路、小刘坡路、青龙湾减河左右堤顶路、东老口路、赵家湾路、张岗铺路、林大路、秦各庄路、郝各庄路等多条公路相交。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宝坻引江供水管线工程及供水泵站工程：供水管线总长 35.22km；二号站泵站，占地 1.326hm，供水规模为 25 万 m³/日。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11月23日，天津市宝坻区行政审批局以津宝审批许可[2020]390号对《天津市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宝坻引江供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

项目施工期从2021年3月至2023年6月已完成主体工程建设。本工程在施工阶段严格按照图纸及国家施工规范施工，严格遵守本市关于施工现场环境保护



的相关规定，同时在当地环保部门办理了相关的环保手续，并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控制施工现场的扬尘、噪声、污废水和固体废物的排放，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施工期生态恢复、水土保持措施，环保设施与工程同步进行施工。本工程自开工到完工，无环境投诉、违法和处罚的记录。

（三）环保投资情况

工程实际总投资 68519.3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70.43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比例为 0.83%。

（四）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范围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范围为天津市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宝坻引江供水工程。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工程变更主要为尔王庄水库分流井结构尺寸和引水钢管变更、泵站建筑物墙体外立面变更、尔王庄水库分流井及引水钢管支护形式变更、35kV 配电室供配电系统主接线、保护配置系统和监控系统变更。整体工程性质、泵站和管线工程规模、地点、工艺以及环境保护措施与环评及其批复基本一致，不涉及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施工期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规定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生态恢复措施，减轻了对项目周围环境的不利影响，工程在施工期间未出现扰民投诉。

泵站选用低噪声设备的同时，按照环评要求落实了隔声降噪措施；泵站运营初期设置了移动式生态厕所（包括粪便储存设备），化粪池收集后的污水由专门的运输车辆统一清运至市政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后期具备纳管条件时接入管网。

四、验收调查及监测结果

（一）大气环境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主要施工敏感点处颗粒物、氮氧化物、一氧化碳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中的日均值的要求，施工场界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周界外浓度最高点：1.0mg/m³ 的规定。

（二）水环境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施工期间未对沿线河道水质产生明显不利影响；泵站生活污水总排口监测结果均满足天津市《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18）三级限值要求、且能做到总量达标；沿线地下水水质施工前后与环评中地下水环境现状调查基本一致。

（三）声环境

验收调查结果表明：施工场界噪声能够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环境保护目标处影响轻微；泵站四侧厂界昼间和夜间的环境噪声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应限值要求。

（四）生态环境

本项目施工期间按照环评要求落实了植被保护和恢复措施、动物和水生生物保护措施，调查结果表明，植被及植物多样性得到了恢复，动物多样性水平与环评阶段调查结果基本一致，后期加强养护和管理，局地生物量可很快恢复原有水平。

（五）固体废物

施工营地设置密闭式垃圾箱，生活垃圾暂存于垃圾箱内，委托环卫部门每日清运处理，施工过程产生的弃土部分再利用，未能利用部分会同淤泥清运至排放手续指定弃土场处理；建筑垃圾分类收集，可再利用的再利用，不可利用的运至城市管理部门指定地点存放。

运行期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设备检修废物及泵站清淤废物。检修废物主要为更换的废弃泵站零部件，由厂家进行回收，废弃的部分由废品回收站收购。清淤废物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不会对周围的环境造成影响。

五、验收结论

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和现场勘查，本项目环境保护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文件提出的环境保护及生态恢复措施。

根据竣工验收调查报告结论和验收工作组意见：天津市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宝坻引江供水工程在环境保护方面符合竣工验收条件，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合格。



附件

验收组成员一览表

序号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签字
1	建设单位	王德智	天津市水务工程建设事务中心	王德智
2	施工单位	陈永乐	中建六局水利水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陈永乐
		薄鹏飞	天津市水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薄鹏飞
		屈灵杰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屈灵杰
		尹志成	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尹志成
		于宝杰	华北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于宝杰
		叶朝阳	中国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叶朝阳
3	监理单位	刘琦	天津市金帆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刘琦
		王舜	天津润泰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王舜
		李栋	上海宏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李栋
4	监测单位	李静	天津华测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李静



			司	
5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刘宇枢	天津市科美环保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刘宇枢
6	特邀专家	孙艳青	天津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孙艳青
7	特邀专家	李文君	天津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李文君
8	特邀专家	张彦	天津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张彦

